

证券代码：874546

证券简称：隆源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## 宁波隆源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认定核心员工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核心员工认定的审核情况

宁波隆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1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并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》，公司董事会提名林国栋、杨红领、王东波、张必胜、潘曙光、樊秋丽、戴光来、余凤娜8人为公司核心员工。

公司于2026年1月26日至2026年2月5日将核心员工名单向全体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。截至公示期满，公司全体员工对拟认定林国栋、杨红领、王东波、张必胜、潘曙光、樊秋丽、戴光来、余凤娜8人为公司核心员工无异议。

公司于2026年2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并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》，同意认定林国栋、杨红领、王东波、张必胜、潘曙光、樊秋丽、戴光来、余凤娜8人为公司核心员工。

公司于2026年2月6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并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》，同意认定林国栋、杨红领、王东波、张必胜、潘曙光、樊秋丽、戴光来、余凤娜8人为公司核心员工。

公司于2026年2月10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并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》，同意认定林国栋、杨红领、王东波、张必胜、潘曙光、樊秋丽、戴光来、余凤娜8人为公司核心员工。

#### 二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宁波隆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(二)《宁波隆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(三)《宁波隆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议决议》

(四)《宁波隆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》

宁波隆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2 月 10 日